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1. 食用农产品
2. 抽检依据

食用农产品抽检依据是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，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,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（2015年第11号）》，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，GB 276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农业部公告第235号《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》,农业部公告第 2292 号《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、培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》，整顿办函〔2010〕50号《关于印发〈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（第四批）〉的通知》。

1. 检验项目

1.畜禽肉及副产品检测项目包括克伦特罗,莱克多巴胺,沙丁胺醇,氯霉素,呋喃唑酮代谢物 ,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,氧氟沙星,培氟沙星,氯丙嗪。

2.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检测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₁。

3.蔬菜检测项目包括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,亚硫酸盐（以SO₂计）,4-氯苯氧乙酸钠（以 4- 氯苯氧乙酸计），毒死蜱,氧乐果,甲拌磷,克百威,氟虫腈，灭蝇胺,水胺硫磷。

4.水果类检测项目包括丙溴磷,三唑磷,克百威,氧乐果,苯醚甲环唑,联苯菊酯，毒死蜱,敌敌畏,对硫磷，水胺硫磷。

5.鲜蛋检测项目包括氟苯尼考,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,氧氟沙星。